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

分類 政策 來源大成報 日期 890315 版面：三版

實落難施措化想理 肯中法看賭簽棒職

居德言

拜讀李敖先生有關體育政見的答覆後，個人覺得其內容充滿理想化，這些想法能否落實？應該怎麼讓它們落實？才是體育圈最關切的。

其中有關老年體育運動員安養問題，老實說我們當然很贊成，但我們更應該了解為什麼很多制度在運動先進國家作得到，而台灣作不到的原因，只有先找到原因，才能為我國尋得一個最適合的方法。

輪教班、留職留薪

美國保障運動員 有一套
首先是遇國際級大比賽在學運動員的學業問題。

美國人的作法是，針對國家級在學運動員特別設計出一套「輪教班」制度。學校與運動員一起去安排時段，讓運動員能夠安心去集訓，並提前或延後至比賽結束再唸完該唸的課程。

至於一些已經在社會上作事的國家隊運動員，為了能讓他們擁有一段完整的訓練、比賽時段，又不失去工作，通常是由美國奧會出面與這些運動員的母公司簽約，讓他們留職留薪。

注意，不是留職停薪，是留薪。在美國，一般公司對這種安排都

不太會反彈，因為一來，留職留薪的時間不長，至多一、兩個月，公司損失不大；二來，如果這名職員在奧運拿到了獎牌，對公司形象與未來實際業務發展都有好處。而且美國社會相當鼓勵、崇尚優秀運動員，視擁有這樣的員工為公司打造優良形象的一種方式，所以通常會跟奧會簽約。

當然對那些經由奧會安排留職留薪的運動員而言，好處就更多了，至少他們能夠在不擔心未來生活、出路的情況下，集中全力為國家衝刺。而國家，也無須再面對這些運動員為了參加比賽失去工作之後的所有問題。

再者，我想談談李敖先生有關BOT方式獎勵民間職業球團興建室內球場的觀點。

個人認為這個觀點很吸引人，但失之於草率、簡單，其實即使是採BOT，政府還是要負一部份責任，原因很簡單，當前任何大型球場的興建，都是要地方提供土地，建好後也應是供全民使用，如果純粹由民間去承包、興建，非球季期間這些場館是否也被視為私人財產，地方上完全不能去用？所以我認為政府還是應承擔部份興建責任。

BOT建球場太草率

職權簽賭問題 看法切實
有關職權簽賭問題，李先生的看法很切實，政府抓賭之所以成效不彰是因為對賭運賭博的生態與體系不了解，所以抓不勝抓，而且政治

反對發行體育彩券

若不涉及比賽 有何不可

但李敖先生對運動彩券持反對態度本人有不同看法。

因為運動彩券未必就是比賽彩券，它發行後也未必僅有利於職業球團，以大陸為例，那麼封閉的環境之下，他們的國務院還會向體育總局下令發行體育彩券，原因很簡單，在他們眼中，運動彩券本身也不過是一種「彩券」而已，大陸每年藉著體育彩券收到上億金援，這些錢都是拿來建設基層體育及地方上的人才庫。

而且只要體育彩券不涉及比賽，就沒有黑金介入的問題，它只是一種藉著運動名義由民間集資回饋給民間的方式，尤其在政府給體育的預算如此有限，這些運動彩券所得不但可以讓學校運動經費豐沛，也能讓廣大基層教練得到應有的待遇。

我再強調一次，未來的新政府必須重視體育，因為周休二日後國人對運動、休閒的需求會大量增加，如果國家不重視，基層體育人士得不到尊重，不投入，全國體育人口、品質提升不起來，人們就不會把

多出來的時間投入看比賽、參與運動，則整個社會的生活習氣將無法朝健康積極的方向提升，社會問題會急驟增加，因為人們有更多的時間想怎麼去作壞事了。

至於李敖先生提到應設立各種體育獎章與獎金來鼓勵國人於國際競技爭取更高名次這一點，我想國家已經在作，問題只是沒有真正集中火力、資源。

我想舉古巴為例，那麼落後的國家，他們的棒球員卻能擁有整套退休、獎金、生活、工作制度，古巴棒球怎能不好，這是國家集中火力推展某一種或幾種運動的典型。我們的經濟狀況比古巴好太多，多年來始終沒辦法培養出世界一級運動員，部份問題可能就在這裡。

落實校園體育建設

召開高峰會 研擬白皮書

其實這個問題還是要從基層運動人口談起。職業運動根植於基層運動人口，基層作的好，球員人數就能多且素質高，而且觀眾也會多。而基層真正的關鍵就在執掌學校體育的教育部體育司。所以我認為未來的新政府應該要求體育司，集

結全國所有學校召開一個體育座談會，了解國內當前校園體育推展的問題在那裡？校園體育建設是否落實？如果沒有原因何在？

而由於校園體育是跟社區體育環境相通的，台灣地方小，很多社區體育發展要靠校園提供硬體，所以這些基層問題其實就是全國未來整體運動發展問題，因此教育部從學校部份得到答案後，還應該正正式式跟全國體育相關主管單位及行政院體委會開

個體育高峰會議，把所有問題及解決辦法及未來整體配套措施，清清楚楚弄份白皮書，並且一定要逐步去作，這樣才能讓所有參與者都有份使命感，台灣運動發展的大環境才能在一個有遠景的軌道上，依計畫，持續不斷的往前推進，並且逐步改善。

陳筱玉/整理